

证券代码：873924

证券简称：千年舟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提供 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好运路千年舟集团六楼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 ☒ 现场投票
- ☒ 电子通讯投票
- ☐ 网络投票
- ☐ 其他方式投票

同一股东选择现场投票和电子通讯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24 日 9:3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924	千年舟	2025 年 9 月 1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需由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制度的议案	
2.01	《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
2.02	《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
2.03	《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
2.04	《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	√
2.05	《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2.06	《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2.07	《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2.08	《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
2.09	《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
3.00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议案一：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在董事会中设立一名职工董事，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同时为落实新《公司法》的新增要求和相关表述及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相应修订《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9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议案二：关于修订需由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相关的最新发布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根据公司具体情况，公司修订 10 项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9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

（1）《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8）

（2）《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9）

（3）《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公

告编号：2025-030）

（4）《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1）

（5）《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2）

（6）《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3）

（7）《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4）

（8）《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5）

（9）《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7）

议案三：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因公司取消监事会并由审计委员会履行《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公司拟终止现行有效《监事会议事规则》，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不再施行。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 1.00；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9月24日8:30-9:30

（三）登记地点：千年舟集团六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陈卫，0571-88635575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9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